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奥维转债”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资料



2024 年 11 月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奥维转债”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资料目录

“奥维转债”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须知·····	3
“奥维转债”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议程·····	4
“奥维转债”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议案·····	5
议案一：关于修订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5
议案二：关于不要求公司提前清偿债务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6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奥维转债”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确保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会议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特制定“奥维转债”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须知：

（一）大会设会务组，由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会议的组织工作和相关事宜的处理。

（二）为保证本次会议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请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除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无关人员进入会场。

（三）债券持有人会议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以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确保会议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四）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五）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正常秩序。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5分钟。

（六）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债券持有人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债券持有人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七）出席大会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表决时不进行发言。

（八）本次会议的见证律师为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九）为保证会场秩序，场内请勿大声喧哗，会议谢绝个人拍照、录音及录像。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奥维转债”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议程

一、 会议召开形式：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采用现场结合通讯的形式召开

二、 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一）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0日（星期三）10点00分

（二）召开地点：无锡市新吴区新华路3号行政楼6楼会议室1

（三）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会议主持人：葛志勇先生

（五）会议投票方式：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投票表决。债券持有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债券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张未偿还的“奥维转债”债券（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拥有一票表决权。

三、 会议议程：

（一）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会议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人数、及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债券数额，介绍现场会议参会人员、列席人员

（三）主持人宣读债券持有人会议须知

（四）推选会议计票人、监票人

（五）逐项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议案一、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议案二、审议《关于不要求公司提前清偿债务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六）与会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发言及提问，董监高做出解释和说明

（七）与会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对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八）休会，统计现场会议表决结果。

（九）复会，主持人宣布现场表决结果。

（十）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一）与会人员签署会议记录等相关文件。

（十二）现场会议结束。

议案一：**关于修订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各位债券持有人：

为维护公司良好的生产经营秩序，考虑到因股权激励或特定情形下股份回购导致的公司减资情形具有特殊性，对公司注册资本影响较小且一般不会导致公司对外承担债务能力显著下降，公司董事会提议对《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改前	修改后
第六条 可转债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一）依照其所持有的可转债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 （八）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第六条 可转债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一）依照其所持有的可转债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 （八）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若公司发生因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或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回购股份而导致减资的情形时，本次可转换债券持有人不得因此要求公司提前清偿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涉及的上述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相关条款相应进行修订。

请各位债券持有人审议。

议案二：

关于不要求公司提前清偿债务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债券持有人：

公司于2024年6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3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而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拟对上述32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34,388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47.84元/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由314,433,090股减少至314,398,702股，注册资本由314,433,090元减少至314,398,702元。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业务发展稳定，本次回购注销公司股份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研发、资金状况、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未来发展等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就“奥维转债”债券还本付息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为保证本次回购注销股份事项的顺利实施，根据《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公司董事会拟提请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关于本次回购公司股份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事项的实施，不要求公司提前清偿“奥维转债”项下的债务，也不要求公司就“奥维转债”提供相应担保。

请各位债券持有人审议。